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

113年度全國性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聯防組織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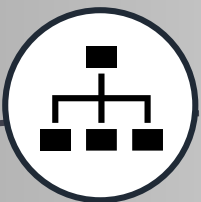
聯防組織書面檢核說明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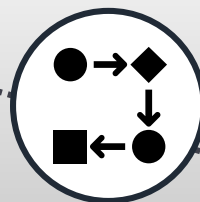
113年03月

目錄

Cont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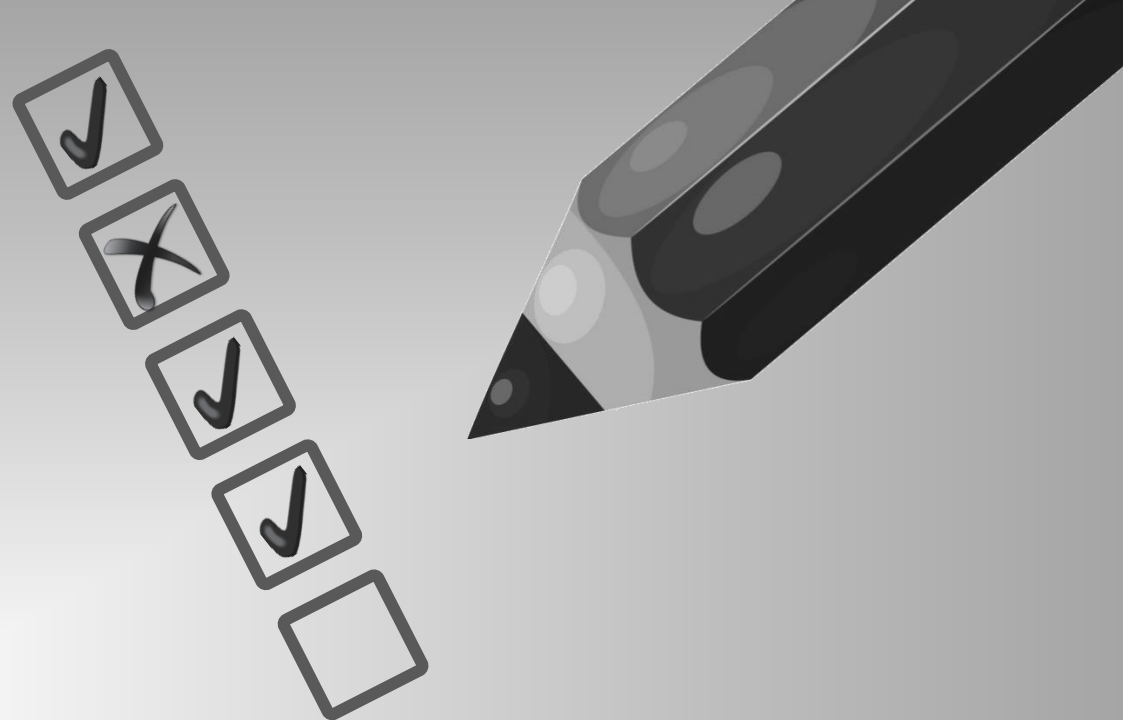
PART 01 書面檢核 原則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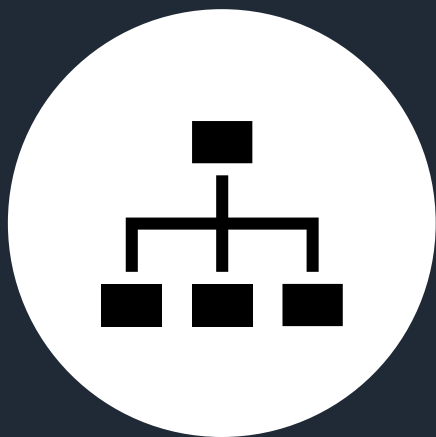


PART 02 檢核流程



PART 03 評分內容





第一部分 書面檢核 原則說明



檢核目的

檢核對象篩選原則

檢核目的

備查通過組織設立完成

書面檢核

為核實聯防組織設立計畫內容及整體救災功能

- 確認聯防組織運作現況是否符合設立計畫內容
- 聯防組織是否能順利啟動
- 針對聯防組織整體表現或應變量能較弱者，進行加強輔導

實作測試

檢核對象篩選原則

- 新成立之聯防組織

- 前一年度發生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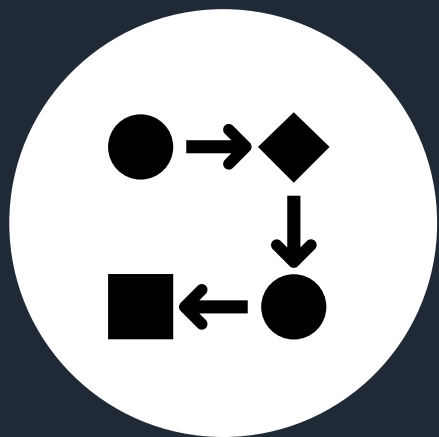
- 前一年度書面檢核或實作測試分數未達標

- 設立計畫有嚴重缺失

- 查核週期3~5年以上未測試

依「聯防組織整體表現情形」、
「包裝容器」及「平均年運送量」
分為高、中及低風險，並依風險狀
況設定查核週期。





第二部分 檢核流程

- 聯絡事宜及流程
- 事前準備資料
- 檢核當日注意事項
- 檢核報告及改善回復

聯絡事宜及流程

組長

組員

現場

檢核前

 電話聯繫

 信件通知

 事前準備

 資料回傳

 檢核當日

檢核前



請於檢核單位去電時確認可配合進行檢核之日期及時段

請貴單位主要聯絡人留意接收檢核方寄送之通知郵件

請依信件內容先行填寫自評表並備妥事前準備資料

於檢核日前一周請回傳自評表及事前資料予檢核方

請於檢核現場自備已填寫完畢之自評表(依貴廠參與人數自備)及已提交之事前準備資料(電子檔、紙本文件皆可)



窗口

鍾君雅(02)2311-5610#471
julia08221@itri.org.tw

 檢核當日

 檢核報告

 改善回覆

訓練、演練
相關佐證
紀錄補充



檢
核
後

除文件審視，針對「**可提供救災支援設備器材清冊**」中資材將進行逐一品項、數量確認，並**拍照留存**

檢核單位將於檢核後2周內郵件寄送檢核報告

請貴單位**收到檢核報告後**一個月內回覆改善內容

若檢核時貴聯防組織本年度**尚未辦理**訓練或演練者，請於辦理完畢後主動回傳相關佐證紀錄予檢核方，**若於113/12/15前未提供者**，將**優先納入114年度**受測名單



窗口

鍾君雅(02)2311-5610#471
julia08221@itri.org.tw

事前準備資料

組長

組員

現場

需於檢核前一周回傳至窗口
julia08221@itri.org.tw

項次	準備事項	組長(事前)	組員(事前)	檢核當日
1	全國性聯防組織自我檢核表	√	√	請貴廠依參與人數自備
2	聯防組織設立計畫	√	√	組長及組員皆須備
3	聯防組織訓練或演練佐證資料	√	√	組長及組員皆須備
4	應變資材維護保養及校正紀錄	√	√	組長及組員皆須備
5	聯防會議佐證資料	√		身分別為組長者須備
6	聯防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		身分別為組長者須備
7	聯防組織運作相關配合事項	√		身分別為組長者須備



請依身分別進行事前資料準備，並於檢核前一周先行提供資料予檢核方，檢核當日也應於現場備有所有資料

事前準備資料

組長

組員

現場

需於檢核**前一周**回傳至窗口
julia08221@itri.org.tw

- 1 全國性聯防組織**自我檢核表** → **填寫及簽章**
- 2 聯防組織**設立計畫** → **最新備查通過版本**(電子檔或紙本皆可)
- 3 聯防組織**訓練或演練佐證資料** → **近3年紀錄(111~113年)**

113年度尚未辦理者請提供規劃說明，並於**辦理完成後主動回傳**相關佐證資料
(**組長應保留3年內紀錄**，其內容應包含：**應變安全注意事項**或**個人防護設備**、**辦理時間、地點、簽到、照片、教材或腳本**)



聯防設立計畫及相關**訓練、演練紀錄**應由各組織**組長提供**，若組員未持有相關資料，**請主動聯繫組長索取**，以利配合檢核事宜



去年度檢核未提供相關完整訓練、演練紀錄之組織，若於今(113)年度檢核，**仍無法**提出去年度紀錄者**恐有裁處疑慮**，請各組織多加留意

4

應變資材維護保養及校正紀錄 →

近1年資材點檢、儀器校正紀錄

除應變資材點檢紀錄表及偵檢器材校正紀錄，若有進行A級防護衣氣密測試及SCBA鋼瓶水壓測試者，可一併提供相關測試報告

應變資材點檢紀錄表(資材品項較多)

序	資材名稱	單位	數量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1	滅火器	支	2	2	2	2	2	
2	吸液棉	公斤	2	2	2	2	2	
3	堵漏修護包	組	4	4	4	4	4	
4	掃把	個	2	2	2	2	2	
5	畚箕	個	2	2	2	2	2	
6	C級防護衣	套	2	2	2	2	2	
7	安全帽	個	2	2	2	2	2	
8	防護鞋	雙	2	2	2	2	2	
9	護目鏡	個	2	2	2	2	2	
10	濾清式防毒面罩	個	2	2	2	2	2	
11	濾罐(有機溶劑)	個	2	2	2	2	2	
12	防護手套(耐化)(防熱)	雙	2	2	2	2	2	

系統「可提供救災支援設備器材清冊」

類別	編號	種類	單位	可支援數量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04	吸液棉	公斤	2
D_個人防護裝備	05	C級防護衣	套	2
D_個人防護裝備	09	安全帽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0	防護鞋	雙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1	護目鏡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2	濾清式防毒面罩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3	濾罐(有機溶劑)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7	防護手套(耐化)(防熱)	雙	2

5 聯防會議佐證資料 → 今(去)年度已辦理之聯防組織會議資料

應由組長保留會議資料，包含：會議紀錄、日期、地點、與會人員簽到及照片

6 聯防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 符合聯防物質及包裝容器之現場整體應變流程(SOP)

包含通報（通報流程、通報詞）、聯防啟動程序、現場應變分工、指揮、止漏及善後復原等內容

7 聯防組織運作相關配合事項 → 支援事項內容及應變處理指引

如：事故可能發生狀況及處理方式、通報流程、物質危害特性、應變資材操作、防護衣等級及穿脫、除污流程等

檢核當日



前述**準備資料**請備妥



組長：請備資料**1~7**項次

組員：請備資料**1~4**項次

自評表：請依貴單位參與人數**自備**

至少一名「**專業應變人員**」在場



檢核進行時方可確認人員是否
清楚如何**操作**各項資材

逐一清點應變資材並**拍照留存**



將對照貴單位填列於系統之
「**可提供救災支援設備器材清冊**」
以確認所備資材是否與設立計畫相符

檢核當日注意事項

組長

組員

現場

確認資料及資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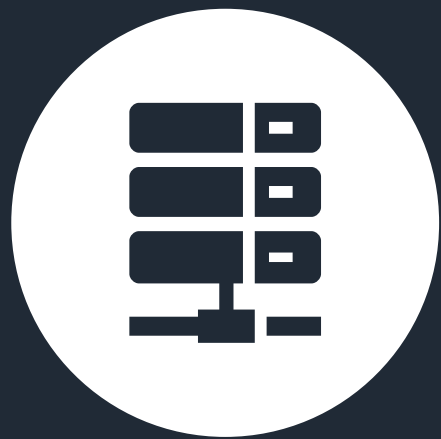
逐一清點應變資材並拍照留存

類別	編號	種類	單位	可支援數量	備註說明
B_洩漏警報設備	08	多用氣體偵測器	個	1	有機氣體(PID), RF1.3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04	吸液棉	公斤	1	棉條*10、吸液棉片*1包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18	Kit AE破桶止漏工具	套	1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26	充氣止漏片	件	1	1.5bar/24"x12"x1"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38	常壓移槽泵浦	個	1	2"移槽泵浦*1、2"雙公對接頭*2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42	小型洩漏處理台車	台	1	上掀蓋式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44	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袋	袋	2	大-138x90cm
C_洩漏緊急處理器具	45	抗化膠帶	個	1	
D_個人防護裝備	02	A級氣密、耐用型防護衣	套	1	
D_個人防護裝備	04	B級防化、抗腐蝕之防護衣	套	2	
D_個人防護裝備	05	C級防護衣	套	2	
D_個人防護裝備	06	自攜式空氣呼吸器	套	2	
D_個人防護裝備	09	安全帽	個	5	
D_個人防護裝備	10	防護鞋	雙	5	
D_個人防護裝備	11	護目鏡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2	濾清式防毒面罩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3	濾罐(有機溶劑)	個	2	
D_個人防護裝備	17	防護手套(耐化)(防熱)	雙	5	
AA_其他相關救災用設備裝備器具	01	其他相關救災用設備	個	1	攜帶泳池,長刷,噴灑器(除汙區使用)

移槽設備

確認設備可用性

依設立計畫已備有移槽設備者，檢核時將於移槽設備所在地檢視資材情形，建議備妥移槽相關設備如：閥件、管線等配件



第三部分 評分內容

● 受檢核聯防組長

● 受檢核聯防組員

1 編組

責任區劃分是否**符合法規**



是否涵蓋可能**經過縣市**

是否可**2小時**內到達

各責任區的**應變能力**及**量能**

責任區是否有其他聯防**成員協助**

聯防組織**備查狀態**



評分內容說明

2 任務

聯防組織是否有依照法規規定辦理訓練或演練

→ 訓練或演練內容是否依規定辦理 是否保存三年聯防訓練或演練佐證資料

- 每年1次以上訓練或演練
- 所有組織成員皆須參與 (無法出席者，亦須自行辦理並提交相關成果紀錄予組長留存)
- !!! 組織成員定義：依設立計畫成員列表為基準，不同管編皆視為不同公司，皆須派員參與簽到
- 實際應變以保護現場人員安全為第一要素，故訓練內容需包括「應變安全注意事項」或「個人防護設備」
- 由組長保存三年記錄，應包括辦理日期、地點、簽到、照片、教材或腳本
- !!! 請勿沿用往年照片充當新年度紀錄，並留存照片請拍攝全體參與人員，照片中人數應與簽到人數相符

同一運輸公司，位不同縣市，具不同管編須分別列出進行簽到

管編	公司名稱	姓名	簽到
A*****	壹貳參股份有限公司	鄭○○	
B*****	壹貳參股份有限公司	林○○	
XT*****1	零零交通公司台北站	陳○○	
XT*****2	零零交通公司台中站	范○○	

公司名稱相同，位不同縣市，具不同管編須分別列出進行簽到

3 管理

應變**資訊**維護更新



組織成員是否皆**每半年**更新資訊

聯防組織**溝通聯繫**



是否**定期**召開聯防會議

聯防會議：

應以會議作為組織**內部成員溝通**方式，可針對**內、外部資訊彙整、運輸安全管理制度及應變作業分工和應變、通報程序及通報詞**等進行討論，已達辦理聯防會議之實質目的



是否可**30分鐘**內取得其他聯防組織成員聯繫方式

聯防組織**管理制度**



組織成員是否皆有**應變資材維護保養紀錄**



是否具備良善運送安全管理制度

評分內容說明

4 運作人名冊 聯防組織運作人是否與實際情形相符

5 應變聯絡資訊

各責任區登載之專業應變人員人數及等級符合法規要求

是否額外提供應變人員(非登載)

法規要求基本項

專業應變人員	姓名	證書級別	公司電話	手機	夜間及緊急電話	最後更新日期
	000	技術級				

加分項

應變人員	姓名	證書級別	公司電話	手機	夜間及緊急電話	最後更新日期
	000	未取得證書				

6 可提供救災支援器材清冊

組織成員是否**每半年**更新資材清冊資訊

應變資材是否符合**包裝容器**及**化學品特性**

- 應變資材**正確性**：應變資材**項目**及**數量**是否符合線上資料
- 應變資材**適用性**：應變資材是否符合**運輸包裝容器**及**化學品特性**
- 應變資材**堪用性**：應變資材之**狀態**是否於事故發生時**足以處理緊急事故**

資材(SCBA或濾罐等)規格是否**統一**

- 應變資材**統一性**：組員間可互相借用支援

評分內容說明

7 工作實施計畫

通報程序

→ 地方主管機關通報電話

→ 通報流程及通報詞



事故應變處理

→ 是否制訂應變標準作業流程及組織內部成員分工



通報對象：**30分鐘內**通報**事故所在地**

之縣市消防、環保及警察等主管機關



通報電話：110、119、1999各縣市環保局電話（應定期更新）<https://www.cha.gov.tw/cp-85-3987-233bc-1.html>

- 人：姓名、身分、電話、是否有人員傷亡等
- 事：現場狀況（火災、爆炸或洩漏）、包裝容器、載運量、洩漏量等
- 時：何時發生
- 地：明確發生地點
- 物：化學物質名稱（中英文名、UN NO.、CAS NO.）、濃度、型態等

評分內容說明

7 工作實施計畫

人員除污

- 是否建置人員除污作業程序
- 除污方式是否符合毒化物特性

外部支援

- 是否建置外部支援廠商聯絡資訊

8 支援事項協定

訂定支援事項內容及其他織運作相關配合事項

- 是否明確討論各組員分工並留存相關文件紀錄

拖車或吊車業者聯絡資訊

序號	縣市別	調度項目	廠商名稱	聯絡電話	備註
1	基隆市	大型起重機	機械公司	02-2	高速公路特約商
2	臺北市	大型起重機	重工程行	02-2	高速公路特約商
3	桃園市	大型起重機	吊車	03-	2百噸級吊車
4	桃園市	大型起重機	工程有限 公司	03-	高速公路特約商
5	新竹縣	大型起重機	起重工程 有限公司	03-	高速公路特約商
6	臺中市	大型起重機	成起重行	04-2	高速公路特約廠商
7	南投縣	大型起重機	工程有限 公司	049-	高速公路特約商
8	彰化縣	大型起重機	企業社	04-	高速公路特約廠商

吊車、拖車支援廠商清冊

評分內容說明

1 應變聯絡資訊 → 確保若有實際需求時可連絡相關公司人員

資訊是否**半年更新**

人員是否**常駐**場所

公司地址是否正確

緊急連絡人員聯絡資訊確認

專業應變人員聯絡資訊確認

2 可提供救災支援器材清冊 → 確認資材堪用性
評估實際支援應變前置所需時間

清冊是否**半年更新**

是否**定期點檢**

廠內資材是否與清冊**相符**

是否**定期校正**、耗材**有無過期**

資材是否**集中放置**可**快速支援**

→ **現場資材**將對照**系統清單**依**品項**、**數量**逐一核對並**拍照留存**

自評表Q&A



組設資格

1.是否依規定加入或組設全國性聯防組織？(毒管法§38)

製造、使用、貯存及運送第一類至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人及所有人
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之運作人及所有人

1-1.運作場所及運輸商等相關運作人是否組設於同一聯防組織

運作行為跨越兩縣(市)以上，則其聯防組之成員應包含所有人及運送人

組設時機及規範

2.聯防整體責任區是否含括委託或受委託運送路線經過之縣市？(聯防辦法§3)

責任區規劃需含括該聯防組織所有運送路線會經過之縣市

3.是否依規定於運作前加入或組設聯防組織？(聯防辦法§4-1)

跨縣市運送前需依規定加入或組設聯防組織

4.是否由同一全國性聯防組織成員運送？(聯防辦法§4-2)

運送行為涵跨兩縣(市)以上，其所有人委託運送時應委由
已加入同一全國性聯防組織之運作人運送

自評表Q&A

5.是否已依規定完成聯防組織設立計畫備查？(聯防辦法§5-1)

於全國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聯防組織系統填具相關資料提送後，再以一式兩份紙本形式函送至化學署進行備查，並接獲備查通過回函。

6.是否依備查設立計畫內容實施？(聯防辦法§6-1)

EX:應變人員、應變資材及設備、應變作業程序及分工、支援事項協定等

7.是否於責任區範圍內，具備適當防護、應變及清理設備器材？(聯防辦法§6-2)

(1)責任區中之防護設備器材之數量及等級是否符合聯防毒化物特性、包裝容器及應變人員之需求

(2)責任區中之應變設備器材(圍堵、止漏及偵檢器材)是否適用於聯防毒化物特性及其包裝容器

(3)責任區中之清理設備器材(除污及善後復原)是否符合應變需求
防護、應變及清理設備器材之適用性、完整性、通用性及妥適性

自評表Q&A

期限與變更

8. 聯防組織是否於有效期限內？ (聯防辦法§7-1)

聯防組織有效期限不得超過五年，期滿仍存續組織應於期滿三個月前重新報請備查。

9. 變更化學物質、責任區範圍、運送類型及其包裝、其他指定事項是否辦理重新備查相關程序？ (聯防辦法§8-1、3)

聯防組織若有上述事項變更，應重新向主管機關報請備查(系統填寫印出後，以一式兩份紙本函送主管機關)

10. 前項是否於運送前完成變更？ (聯防辦法§8-2)

聯防組織若涉及上述事項變更，需於運送前完成重新報請備查。

11. 前項變更，組員是否有檢具變更資料送組長重新辦理備查？

若涉及上述事項變更，組員應檢具資料送組長重新辦理備查。

12. 變更組長、組員、應變聯絡資訊、可提供救災設備器材清冊是否於30日內至指定網站完成變更？ (聯防辦法§9-1)

13. 若有前項應變更而未變更，是否於主管機關通知10日內至指定網站完成變更？ (聯防辦法§9-2)

於系統上完成變更提送，並以信件或電話通知主管機關協助線上確認通過變更

自評表Q&A

演練或訓練

14. 聯防組織是否每年辦理訓練或演練一次以上？ (聯防辦法§10-1)

聯防組織應每年辦理訓練或演練一次以上；

組長及組員應每年參加聯防組織訓練或演練一次以上

演練及訓練之紀錄應包含時間、地點、照片、簽到、及演練或訓練內容

15. 訓練內容是否包括應變安全注意事項或個人防護設備？ (聯防辦法§10-2)

EX: 聯防物質之特性、應變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個人防護具之選用、正確穿戴方式及流程

16. 民國110年起組長是否依規定保存訓練或演練紀錄保存三年？ (聯防辦法§10-2)

聯防組織更換組長時應列入交接

檢核違規事項



法規規範

聯防組織應依備查通過之設立計畫內容實施

§6-1

每年辦理訓練或演練一次以上
組長及組員應每年參加訓練或演練一次以上

§10-1

訓練或演練紀錄由組長保存三年

§10-2

聯防組織應依單一物質單次最大運送量及責任區登載符合等級及人數之訓練合格專業應變人員

§14

登載之通識級、操作級及技術級專業應變人員，應受雇且常駐於運作場所

§18

違規狀況

組長或組員一年兩次經主管機關查核未依設立計畫內容實施

§13-1-3

組長或組員未每年參加訓練或演練

§13-1-10

§13-1-11

組長未依規定保存每年訓練或演練紀錄

一年兩次未依規定登載符合等級及人數之訓練合格專業應變人員

§24-1-1

登載之通識級、操作級及技術級專業應變人員，未常駐於運作場所

§24-1-2

專業應變人員

★ 如何得知各責任區應設置之專業應變人員等級及人數？

Step 1 請評估組織**未來單一物質單次最大運送量**並以**最嚴格情形**為主

➤ 若聯防組織含2個以上供應鏈或1種以上物質呢？依其**適用之最嚴格情形**為主!!



Step 2 依**應變人員管理辦法§14-1、2、3**，於**112.07.01前**登載完成

法規規定	專業應變人員				
	通識	技術	專家	指揮	總計
氣體>800kg	-	1	2	2	5
液體>10ton、固體>20ton者	-	2	1	2	5
800kg $\geq$ 氣體>50kg；10ton $\geq$ 液體>100kg；20ton $\geq$ 固體>200kg	-	1	2	-	3
氣體 $\leq$ 50kg；液體 $\leq$ 100kg；固體 $\leq$ 200kg	1	-	-	-	1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

謝謝

